

《乌恰县江额结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乌恰县江额结尔铜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乌恰县江额结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乌恰县江额结尔铜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勘查程度	详查
矿种	铜、伴生银
评估目的	拟出让采矿权提供出让收益参考意见
出让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评估委托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矿区范围	面积：1.6147 平方公里；开采标高由 2822 米至 1960 米。
资源储量合计	
生产规模	20 万吨/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13.02 年
评估服务年限	15.52 年（15 年 7 个月；基建期 2.50 年）
产品方案	含银铜精矿（铜品位：38.75%，银品位：247.78 克/吨）
采选技术指标	地下开采，设计损失量为矿石量 9.56 万吨，铜金属量 791.58 吨，平均品位 0.83%；银金属量 783.88 千克，平均品位 8.20 克/吨。采矿综合回采率为 85%，贫化率 10.84%。铜选矿回收率 89%，银选矿回收率 67%。
评估拟动用资源储量	
固定资产投资	11044.40 万元
销售价格（不含税）	含银铜精矿铜金属（38.75%）不含税价格为 37940.67 元/吨；含银铜精矿银金属（247.78 克/吨）不含税价格为 2737.30 元/千克。
单位总成本费用	204.98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费用	169.84 元/吨
折现率	8%
地质风险调整系数	1
评估值	2774.77 万元（人民币贰仟柒佰柒拾肆万柒仟柒佰元整）
采矿权出让收益	2774.77 万元（人民币贰仟柒佰柒拾肆万柒仟柒佰元整）。铜单位资源储量评估值为 861.74 元/吨 金属；银单位资源储量评估值为 62.53 元/千克 金属。
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评估机构	北京汇贤达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幸婷
项目负责人	刘育民
签字评估师	刘育民、杨放伟